

六安市 林业局 文件 旅游委员会

六林办〔2018〕124号

六安市林业局 六安市旅游委员会 关于加快森林旅游康养业发展 推深做实 林长制改革的意见

各县区林业局、旅游局（委）：

为贯彻落实《中共安徽省委办公厅安徽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〈关于推深做实林长制改革优化林业发展环境的意见〉的通知》（皖办发〔2018〕22号）和《中共六安市委办公室 六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室贯彻落实省〈关于推深做实林长制改革优化林业发展环境的意见〉的通知》（六办发〔2018〕41号）文件精神，进一步推深做实林长制改革，践行“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”的生态理念，探索打造“用绿”“活绿”示范样板，助力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，全面推动森林旅游康养业发展，制定本意见。

一、充分认识加快森林旅游康养业发展的重要意义

加快森林旅游康养业发展，是发挥我市资源优势，适应社会需求，建设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举措。六安市森林资源丰富，自然山水优美，历史人文厚重，境内有自然保护区、森林公园、湿地公园、风景名胜区等众多森林旅游资源，近年来被授予国家级园林城市、国家森林城市、全国森林旅游示范市等生态称号，既肩负着林业生态保护的重大责任，又具备实现生态优先、绿色发展的巨大潜力。随着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和人们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，旅游业总体呈现出蓬勃发展态势，尤其是以走进森林、回归自然为主要特点的森林旅游越来越成为公众的旅游新内容，人们对林区观光、休闲游憩、生态养生、山水摄影、自然探索等方面的需求日益增大。促进森林旅游康养业发展，可以丰富人民生态体验、增强生态意识，形成热爱自然、保护生态的良好风尚，对于高效发挥资源优势、建设生态文明、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、提高生活质量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。

加快森林旅游康养业发展也是推深做实林长制改革、打造改革样板的重要抓手。森林旅游和森林康养是开发利用森林多种功能的主要形式，既是激活资源能量，实现森林资源永续利用的最有效“用绿”途径，也是落实“护绿”任务，保护林区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的反哺动力。加快发展森林旅游康养业，是拓宽林农就业渠道、增加收入、改善生活条件、促进农村经济转型升级的重要途径，是推深做实林长制改革，巩固集体林

权制度改革成果，实现生态建设与产业发展良性循环的有效方法。

二、突出推进森林旅游康养业发展的工作重点

（一）以林长制改革为抓手，抓好景区品质提升。大力推进森林旅游康养基地的基础设施建设，加快生态廊道建设，将通往景区的新建道路纳入“四好农村路”建设范围。完善大别山国家风景道、山湖旅游大道等重点旅游通道公共服务设施，提升沿线自驾车营地、民宿、农家乐等接待设施，提高森林旅游景区公共服务设施建设水平，推动森林旅游与精准扶贫的协同发展。通过“扩、补、提、护、连”巩固提升已具有一定规模的森林旅游基地，发展一批新森林旅游景观，特别是要在“一谷一带”、“九十里山水画廊”等重点旅游线路实施好增绿增效、生态修复等林长制具体工程项目，扩大森林资源规模，补齐特色和短板，提升森林景观质量，保护景区生态资源，形成连片效应，推动森林旅游景区精品化发展。

（二）打造重点区域特色旅游产品，实施全域森林旅游康养示范创建工程。在森林植被良好、景观资源丰富、生态环境优越、文化底蕴深厚的区域，积极建设森林公园、湿地公园、城郊公园等新景区，丰富山水观光、健身康养、休闲养生、科考探险、科普研学、红色旅游、茶事体验等旅游产品。特别是要在六大林长制功能区，因地制宜，深入挖掘森林旅游的内涵和外延，找准发展路径，打造特色鲜明的森林旅游产品。六安茶谷重点突出养生研学生态旅游和茶、竹文化产品开发，淠河

经济带重点突出湿地景观利用，江淮果岭重点突出农林特色采摘体验园开发，西山药库重点突出林下生态平衡利用示范园建设和森林养生开发。充分利用六安市丰富的油茶资源、竹资源、板栗资源、食用菌和中药材资源，打造特色旅游产品，形成一二三产融合发展的多业态森林旅游康养业发展体系。优先在林长制功能区内将部分资源条件优越的乡镇、村作为完整森林旅游、森林康养目的地进行整体规划布局、综合统筹管理、一体化营销推广，实施全域森林旅游康养示范基地创建工程，实现生态环境、生态文明建设与全域旅游良性互动发展。计划全市在未来3年内每年建设5-10个全域森林旅游康养特色镇或特色村。

（三）加强宣传，积极搭建营销推广平台。各级林业和旅游部门要强化森林旅游品牌意识，积极制定森林旅游宣传推广计划，树立森林旅游形象，打造优势品牌。在充分利用电视、报刊、广播等常规宣传媒体的基础上，抓住“互联网+”战略发展机遇，实施“互联网+”营销战略，整合线上线下营销资源，大力推动智慧旅游营销。积极搭建营销推广平台，继续打造推出开茶节、采摘节、桃花节等特色鲜明、亮点突出、参与性强的森林旅游营销活动。积极参与、争取承办中国森林旅游节，积极争创“全国森林旅游示范县”、“中国森林氧吧”等各类生态名誉。每年组织开展不少于1次森林旅游专题推介会，全面扩大影响力，提高我市森林旅游、森林康养知名度和美誉度。

三、强化服务保障

(一) 加强组织领导。林业、旅游及其他相关部门要高度重视，积极谋划林业与旅游、康养的融合发展，加强沟通协作，建立联合协商机制，研究出台支持森林旅游康养业发展的具体措施，共同推动森林旅游康养业快速健康发展。各级林长要切实担负起森林资源保护和林业产业发展的第一责任，坚持保护优先，绿色发展，积极推动、协调、保障森林旅游康养业发展。

(二) 加大政策支持。林业部门要结合实际，依法依规开通森林旅游建设项目占用林地审核审批绿色通道。市级林业和旅游管理部门要尽快制定森林旅游康养特色小镇、特色村申报办法、评价指标和奖补办法。林业部门要统筹整合各级林业基础设施建设资金、林业产业扶持资金、林业发展基金，旅游部门要统筹整合各级旅游发展、旅游宣传促销经费等资金发展森林旅游。林业和旅游管理部门要将相关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向森林旅游倾斜，逐年增加森林旅游专项投入。要积极引导金融资本和社会资本投入，探索森林旅游景区“三权”分置、“三变”改革，鼓励森林旅游景区以优势资源和资产引进理念新、有实力、有活力、有品牌的战略合作者参与森林旅游景区开发建设和经营管理，推动森林旅游资源股权化，调动山区群众参与森林旅游、发展特色产业的积极性。

(三) 加强森林旅游资源保护。各级林业部门要以实施林相改造、森林抚育、古树名木保护、珍稀树种培育等工程为抓手，全面优化森林旅游生态环境。要加强森林防火和林业有害

生物防治，加大对破坏森林资源违法行为的执法力度，切实维护景区生态安全。各级旅游管理部门要指导森林旅游景区风貌提升，要强化对景区自然生态、田园风光、传统村落、历史文化、民族文化等资源的保护，依法保护各类森林风景资源和自然生态系统的完整性，传承和挖掘具有地域特征、民族特色的森林文化底蕴。

